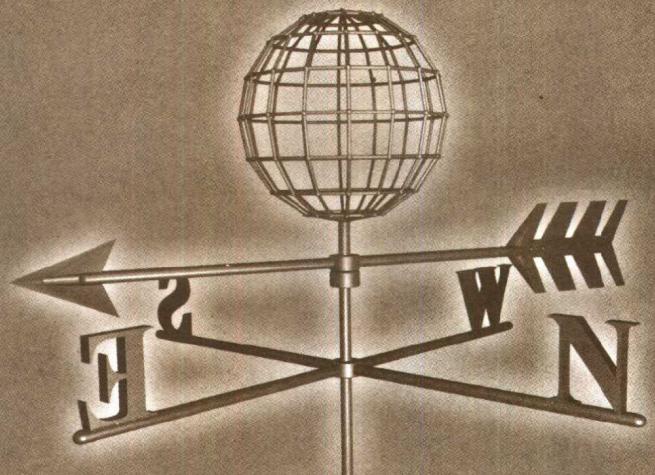


乡镇企业发展 深层问题研究

于金著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



于金著

乡镇企业发展 深层问题研究

黑龙江大学博士文库

责任编辑：陈春江 李春兰

封面设计：于克广

乡镇企业发展深层问题研究

Xiangzhen Qiye Fazhan Shenceng Wenti Yanjiu

于 金 著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哈尔滨市南岗区宣庆小区 1 号楼)

黑龙江人民出版社激光照排中心制版

黑龙江阿城制版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印张 8

字数：180 000

2001 年 12 月第 1 版 2001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1—3 000

ISBN 7-207-05157-3/F·969 定价：22.00 元

HCTB/10

出版说明

在幅员辽阔的中国大地上，黑龙江省虽地处边陲，但经过改革开放的洗礼，还是春色满园，各项事业蓬勃发展。在党中央科教兴国的战略方针指引下，各领域各学科的学术科研活动也空前活跃，硕果累累。

值此之际，我们推出《黑龙江博士文库》丛书，目的是进一步促进更广泛的学术交流，使专家学者们的学术科研成果得以迅速推广，并尽快转化为现实生产力，更好地为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服务。

《黑龙江博士文库》丛书，首批编辑出版了黑龙江省 8 名博士的学术专著，涉及经济、政治、哲学、历史、法律、文学等学科领域，欢迎更多的专家学者将你们的学术专著送到我社编辑出版，黑龙江人民出版社愿意成为你们真挚的朋友。

序

黑龙江大学经济学院于金副教授的博士论文《乡镇企业发展深层问题研究》得以由黑龙江人民出版社正式出版发行,作为指导教授甚感欣慰。在此,谨表示衷心的祝贺。

我认为该著作的出版主要有以下两方面的意义:

首先,乡镇企业不仅拥有中国经济的“半壁江山”,而且其动向正在对亚洲乃至世界经济产生潜在的巨大影响。可以预见,在不远的将来(也许二三年后),这些影响将通过中国加入世贸组织而显现出来。因此,乡镇企业的研究对中国社会经济的意义是不言自明的。

其次,该著作独特的研究视角为乡镇企业的研究开辟了一个新的思路。迄今为止,中国国内关于乡镇企业的研究主要是从社会学的角度出发集中于“经济模式分析”,而从宏观经济与微观经济以及企业经营的区别与关联的角度,深入揭示乡镇企业本质的研究成果却很少见。另外,国外关于乡镇企业的众多研究成果中也是多是限于表象的分析,少有触及其本质的力作。

于金博士在此力作中,其研究视角独具特色。在该著作中,不仅回顾了乡镇企业发展的历史轨迹,而且还深入研究了乡镇企业发展的内在条件以及外部环境,并且试图从中国转制(由计划经济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转换)以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独特的资本原始积累过程的复合化的视角揭示了乡镇企业发展的内在必然性和规律性。

2 乡镇企业发展深层问题研究

从经济发展史的角度来看,美国、日本以及欧洲的发达资本主义国家都是在经历了“第一次产业革命”后逐渐建立起现代企业制度的,期间经历了漫长的历史过程。而在中国,自从1970年代末期开始实施改革开放政策以来,现代企业制度的建设却是“两条腿走路”,即一方面是以乡镇企业为代表的“由下至上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另一方面是通过社会主义国家的国有企业股份化等措施产生的“由上至下的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时至今日,这两条道路可以说仍然处于“过渡时期”,今后的发展方向依旧需要我们密切关注,认真研究。

之所以这样认为,是因为正像本书所分析的那样,目前中国的经济体制改革、农民分化以及农业劳动力转移这三个直接影响乡镇企业发展的基本因素尚有不明之处。只有深入研究上述三个因素与乡镇企业发生、发展的内在本质联系,才能正确认识乡镇企业这种企业形态的特殊性。

本书通过对上述三个因素的比较分析(日本、英国、美国、德国以及俄罗斯),探讨了乡镇企业产生的历史必然性。但是,书中也通过实证数据向我们展示了在农民分化以及农业劳动力转移等方面,中国与资本主义国家的不同,从而揭示了中国在推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进程中具有别于资本主义国家的特殊性。

中国目前正在推进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可以说是人类历史上空前的宏伟试验,它必将对人类社会的发展做出巨大的贡献。为了确保其成功,不仅要从宏观上分析世界经济历史结构演变的一般规律,还必须要对上述三个因素做出透彻的理论研究。本书在这方面可以说是迈出了可喜的一步。

在上述研究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从微观层面探讨乡镇企业经营管理的具体形态和职能特征是本书的另一个重要成果。

所有与经营的职能分离是现代企业制度的基本特征之一,但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条件下如何实现却是一个新课题。本书关于乡镇企业所有与经营的职能分离的探讨为回答这一课题提供了一个有一定借鉴意义的答案。书中指出，在乡镇企业持有的产权结构的约束之下，集团经营是中国现阶段乡镇企业实现所有与经营的职能分离与结合的具体形式之一，并由此加速了现代企业家的成长过程。

人们常说，资本主义国家的中小企业是“始于财务，终于财务”，我想中国也不能例外。在相关数据严重不足而且搜集难度较大的情况之下，书中通过对典型案例的财务构造以及苏州市乡镇企业负债资料的分析，揭示了困扰中国经济发展的“三角债”问题的本质属性以及根本原因之所在。

在英国、日本以及德国等国家的发展历史中，虽然也曾出现过“半工半农”的农业劳动力转移形态（其本质是反映了在市场化过程中资本原始积累的共通点），但中国目前农业劳动力转移中“半工半农”形态，无论是在数量上还是比重方面均表现出了空前的规模，反映出中国农业劳动力转移的特殊性。书中根据实地调查所取得的第一手资料，揭示了这种特殊性与乡镇企业的雇用形态、工资形态之间的内在联系。

中国正在推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设。在此过程中，必须明确界定在多大程度上容许社会主义性质的所有与市场经济性质的经营的职能分离，因为如果放任市场经济任其发展，谁也无法保证社会主义不会招致内部崩溃的命运。从这个意义上讲，本书向我们提供了诸多有益的启示，值得细细品味。

故此欣然作序。

东亚经营学会国际联合会 会长

（翻译：于金）

于金

目 录

序/1

序 章 分析视角与构成/1

第一节 乡镇企业研究的意义/2

第二节 研究乡镇企业的三大历史性基础条件/5

第三节 关于乡镇企业的主要先行研究/9

第四节 问题意识/14

第五节 本书的构成/17

第一章 经济体制改革与乡镇企业的生成发展/20

第一节 经济体制改革的进程回顾/21

第二节 乡镇企业的生成与发展/39

第三节 乡镇企业的结构特征/52

第四节 乡镇企业的发展与农村工业化/65

第二章 乡镇企业的发展与农民分化/78

第一节 农民分化的一般规律/79

第二节 主要国家农民分化的基本特征/84

第三节 中国的农民分化与乡镇企业/96

第四节 中国农民分化的实态与特征/113

第三章 乡镇企业发展与农业劳动力转移/130

第一节 农业劳动力转移的基本理论/133

第二节 中国农业劳动力转移问题的背景/136

第三节 中国农业劳动力转移的现状与特征/142

第四章 乡镇企业运营实态/155

第一节 乡镇企业的财务构造/157

第二节 乡镇企业的用工制度/170

第三节 乡镇企业的经营组织/177

终章 提要与展望/186

主要参考文献/192

后记/201

序 章

分析视角与构成

1978年实施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实现了连续多年的持续快速增长，取得了举世瞩目的伟大成就。特别是1992年邓小平“南巡讲话”的发表以及中国共产党14届3中全会上提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之后，中国的经济建设进入了一个新的历史时期。中国的人口占世界人口的五分之一，可以说，中国的稳定和发展对世界的稳定和发展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

但是，当我们研究中国问题（当然包括经济问题）时，绝不可忽视占12亿人口70%以上的农村人口。特别是在大部分国有企业经营业绩欠佳的今天，乡镇企业已经成为中国经济增长的原动力之一，乡镇企业的快速崛起，对中国农村的稳定和发展起到了无可替代的重要作用，甚至可以断言，乡镇企业能否持续、稳定发展左右着中国的未来，因为早在1995年，乡镇企业的GDP就已占全国的四分之一。^①但是，正如费孝通先生所言，“只有老百姓想要顽

^① 《人民日报(海外版)》1996年12月5日报道：1995年，乡镇企业数量达2.203万家，销售额57299亿元，增加值14595亿元。乡镇企业所创造的增加值占农村增加值总额及GDP的比重分别达到56%和25%。

强生存下去的坚韧毅力才是乡镇企业发展的根本动力”。^①因此，中国的乡镇企业具有很强的“自然发生”的色彩，存在着诸多问题也是不争的事实。

乡镇企业是中国特殊历史时期的特殊产物。本书的基本定位是：为从经营学的角度揭示中国乡镇企业的实态和特征做预备性研究。之所以限定在预备性研究，不仅仅是因为在现阶段尚难以对乡镇企业进行真正意义上的经营学的分析，本人还认为：只有以此预备性的研究为基础才有可能进行更深入的研究。

在序章，首先将重新审视本书研究对象的乡镇企业的研究意义以及主要的先行研究成果，并明确乡镇企业研究的历史性基础条件；在此基础上，提出本书的问题意识和基本的分析视角；最后，在介绍本书各章的具体构成的同时，陈述本书的具体研究目的。

第一节 乡镇企业研究的意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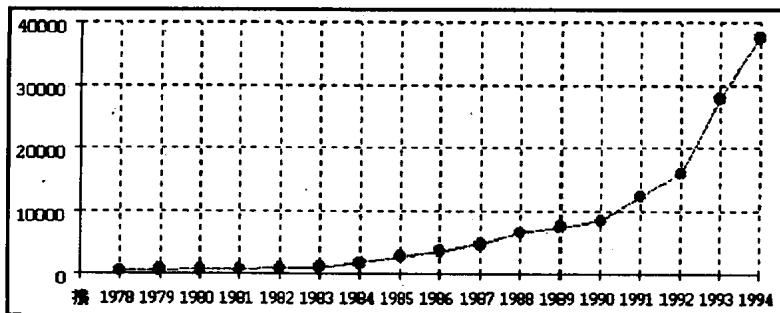
乡镇企业是在中国农村经济体制改革之后在实践的过程中逐渐形成的一个新的概念。1997年1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乡镇企业法》第2条中规定：“本法所称乡镇企业，是指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或者农民投资为主，在乡镇（包括所辖村）举办的承担支援农业义务的各类企业。”尽管在《乡镇企业法》出台之前，关于乡镇企业的定义，在学术界并没有明确的、被普遍接受的统一见解，但是自八十年代中期起，乡镇企业引起了人们的广泛关注确是不争的事实。其原因可概括为以下三点：

^① 费孝通、罗涵先著《乡镇经济比较模式》，重庆出版社，1988年，第5页。

一、对经济发展的贡献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经济连续多年实现了两位数的增长。说乡镇企业起到了拉动中国经济持续高速增长的“火车头”的作用也绝不为过。图 0-1 显示了乡镇企业产值的增长变化情况(图中的数字按 1980 年不变价格计算),乡镇企业的发展情况由此可见一斑。特别是进入九十年代以来,乡镇企业连续多年实现了 30% 以上的年增长率。

图 0-1 乡镇企业产值的推移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中国乡镇企业年鉴》(各年度版)绘制

乡镇企业已经成长为中国经济的重要支柱。1994 年,乡镇企业实现社会总产值 42 588 亿元,比上年增长 46.75%,其中工业总产值 34 688 亿元,占同年中国工业总产值的 45.1%。其次,1994 年,乡镇企业向国家交纳税金高达 1 592 亿元,占国家当年税收总额的 32.7%。1994 年末,乡镇企业的从业人员人数达 1.13 亿人,占全社会劳动人口(不含一次产业)的 4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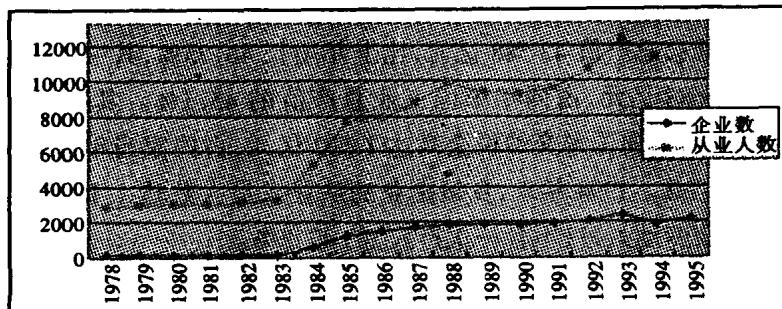
乡镇企业的发展大大地促进了中国农村的工业化以及现代化进程。根植于农村的乡镇企业有别于其他类型的企业,与农村、农

业以及农民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乡镇企业的发展不仅加速了中国农村的工业化以及现代化的进程,也为发展中国家的工业化提供了一个全新的模式。从1979年至1993年的15年间,乡镇企业用于支援农业的资金总额高达800亿元,相当于同期国家对农业投入的80%。而且,由于乡镇企业大部分都设置在农村,因此,乡镇企业的发展还有助于农村的工业化、城市化以及缩小城乡差别。

二、吸收农业剩余劳动力

在1994年末,乡镇企业的从业人员多达1.13亿人,占农村劳动人口总数的27%。在乡镇企业的从业人员中,约有一成是城镇户口,其余的九成均为农村户口(即所谓的农民工)。如本书第三章所述,中国目前大约有农业剩余劳动力2.4亿人,如果按每创造一个就业机会需要3万元的投资推算,要使2.4亿人就业需要约7万亿元的投资。这对于每年财政收入不足1万亿元(1998年国家财政总收入9853亿元)的中国政府来说,仅仅依靠政府的公共投资来解决此问题根本是不可能的。但是乡镇企业却依靠自身的力量吸收了大量农村剩余劳动力。乡镇企业的从业人员数量以及企业个数的推移如图0-2所示。

图0-2 乡镇企业个数与人数的推移(万)



资料来源：同图0-1

三、企业家的培育

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下,企业家是不可或缺的重要要素。但是,由于新中国成立以来长期实施计划经济体制,缺乏培育企业家的基本条件和土壤。在这样的环境下,乡镇企业成了培育企业家的“道场”。与国有企业不同,乡镇企业从其诞生之日起,就未被列入国家计划,其生产要素的筹措以及产品的销售都是通过市场来实现的,这样的乡镇企业不仅需要敢于承担风险的企业家,而且也为企业家发挥其能力提供了极好的舞台。

综上所述,可以说研究乡镇企业对中国的社会经济具有不可替代的极其重要的意义。

第二节 研究乡镇企业的三大历史性基础条件

乡镇企业是中国从计划经济体制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转变过程中出现的一种特殊现象。为了论证本书分析的正确性与合理性,在此简要地归纳出研究乡镇企业的历史性基础条件,作为本书立论的基本要件。

一、会主义的土地制度

毋庸赘言,中国是社会主义国家,实施土地国有化的政策。虽然中国的宪法以及土地法中均规定:城市城区的土地属于全民所有即国家所有,而农村和城郊的土地,除法律规定属于国家所有的以外,属于集体所有;宅基地和自留地、自留山,属于集体所有。但是,由于土地的征用以及土地所有权在集体间的转让等均在政府的控制之下“无偿”地进行,因此,就其实质内容而言,在此可以概

6 乡镇企业发展深层问题研究

括性地将其称为国有。由于乡镇企业与农村经济、农民以及土地有着密切的内在必然联系,所以在研究乡镇企业时,我们必须考虑中国的土地制度。

自从1978年末实施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以来,中国的土地制度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即从人民公社时代的“集体所有,集体经营”,转变为所有权与经营权相对分离的模式。

在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之下,农户根据承包合同取得了一定期间内的土地使用权和经营权,但为了取得该项权力,农户必须得根据合同向集体(农村地方政府)交纳一定金额的“使用费”。从经济学的角度来看,可以说该“使用费”具有地租的性质(虽然不是纯粹意义上的地租)。

此外,国务院1982年1号文件中还明确规定:农民不得买卖、租借、转让自己承包的土地,不得搁荒,否则集体有权收回。当农民失去经营能力或者转移到其他行业时,应将土地返还给集体。^①从上述规定的内容的实质来看,该项政策规定否定了土地的商品属性。其后,在1984年开始的新一轮土地承包时,不但延长了土地承包期限(最短15年),还承认了承包土地的转包;在1986年,中国的土地制度的改革又有新的进展,即承认了土地的商业性质开发以及经营期间较长的山林开发的继承;在1993年开始的新一轮土地承包中,不但进一步延长了承包期限(最短30年),还实施了“增人不增地,减人不减地”的政策。其中,山西省及黑龙江省等一些省份还大胆尝试了公开拍卖一部分荒山地带的使用权和经营权的做法。^②通过上述的一系列政策措施,不但中国的农民获得了土地使用权的继承权,还促进了土地本身的流动化以及商品化。

^① 农业部农业政策研究会编:《中国农村经济体制的转换》,新华出版社,1995年,第39页。

^② 《人民日报(海外版)》1997年4月23日。

二、发展中的农业大国

1994年,中国的国内生产总值达近5万亿元,但“三产”的比例却不尽合理,特别是产业结构(第一、二、三产业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与就业结构(从业人员产业结构)的不协调尤为突出。表0-1给出了建国以来中国的产业结构与就业结构的变迁过程。从表中可以看出,1952年至1978年的26年间,第一产业占国内生产总值的比重由57.7%下降到28.1%,而同期第一产业的从业人员占全部劳动力的比重却仅从83.5%下降到70.5%,将此换算成年平均速度的话,前者为年平均下降3.7%,而后者却仅为年平均下降0.65%。由此可见,由于长年来所实行的严格的户籍管理制度(详见第二章)等原因,阻碍了本应与产业结构的转变相伴而生的农业劳动力向其他产业的转移,从而导致了目前这种有悖于一般经济规律、极不协调的现状。

表0-1 中国的产业结构与就业结构(%)

年份	1952		1978		1985		1990		1991		1992		1993		1994	
指标 产业	产业 结构	就业 结构														
第一产业	57.7	83.5	28.1	70.5	28.4	62.4	27.1	60.0	26.2	59.8	21.8	58.5	19.9	56.4	21.0	54.3
第二产业	23.1	7.4	48.2	17.4	43.1	20.9	41.6	21.4	45.2	21.4	43.9	21.7	47.6	22.4	47.3	22.7
第三产业	19.2	9.1	23.7	12.1	28.5	16.7	31.3	18.6	28.6	18.8	34.3	19.8	32.5	21.2	31.7	23.0
合计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100.0

资料来源:作者根据《中国统计年鉴(1995年)》中国统计出版社,1995年,第26、83页编制。

尽管中国第一产业的从业人员占全部劳动力的一半以上,但中国的耕地面积却明显不足。1994年底,中国的耕地面积为9491万公顷,仅占国土面积的9.88%,同期中国的农业从业人员多达3

亿2 690万人，人均耕地面积仅为0.29公顷。^①从国际比较来看，中国的耕地面积偏少更是一目了然。以每百公顷耕地的从业人员数量为例，中国为477人，印度为128人，就连被人们普遍认为“人多地少的”日本也才有84人，巴西为22人，英国为8人，而美国更是仅有1.5人^②。鉴于上述土地状况，因此有研究者指出中国目前存在2.4亿万人的农业剩余劳动力。^③

三、农村与城市的人为隔离

第二次世界大战之后，在东西方冷战的特定历史条件下，中国被迫推行了“企业国有化、工业城市化、人口农村化”的工业化战略。为此，无视经济发展的一般规律，人为地严格限制了农村向城市的人口移动。为了达到限制人口移动的目的，其主要的政策手段有三个，即户籍制度、口粮制度和劳动就业制度。

第一、户籍制度。1958年1月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基本确立了中国的户籍管理制度的框架。在此制度规定下，中国公民每一个人不但具有申报出生、死亡、结婚、离婚等事项的义务，而且还明确规定：公民为了从农村迁入城市，必须持城市劳动部门的录用证明、学校的人学证明或城市户籍登记机关的迁入许可证明书，向常住地的户籍登记机关提出申请，办理迁出手续。户籍严格地限制了人口从农村向城市的转移。中国的户籍管理制度，对防止城市人口的膨胀，曾起到过积极的作用，这是毋庸置疑的，但与此同时，该制度不仅使农村区域间的人口移动几乎完全停止，还在城市与农村之间构筑起了明显的界限，人为地限制了人口的区域间(特别是城市与农村间)移动。

^① 耕地面积和第一产业从业人员数分别引自《中国统计年鉴(1995)》第6页、第83页。

^② 矢野一郎主编《日本国势图会(94/95年版)》，(株)国势社，1994年，第190页。

^③ 张毅主编《中国农村工业化的道路》，人民日报出版社，1990年，第16页。